

新一代光传送网发展论坛章程

1 目标和愿景

成立“新一代光传送网发展论坛 (Next Generation 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 Forum, 简称NGOF)”的目标是构建一个向所有希望推动光传送网产业发展的组织和单位开放的合作平台。旨在让运营商、科研院所、设备商、器件商、芯片商等光传送网产业上下游共同协作,在标准制定、技术创新、测试验证及试点应用等领域充分合作,加速新一代光传送网技术和方案从场景需求到商用落地的进程,服务“网络强国”国家战略。

2 组织架构和职责

2.1 发起单位

“新一代光传送网发展论坛”(下文简称“论坛”)由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公司、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Finisar、Lumentum、Microsemi、Broadcom、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发起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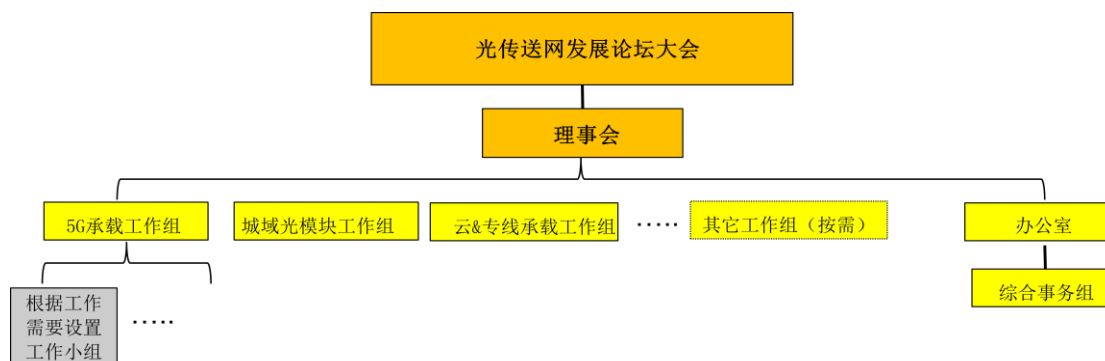
2.2 组织架构

“新一代光传送网发展论坛大会”是“论坛”的最高决策机构,原则上一年召开一次全会。下设理事会和办公室两个常设机构以及各工作组。

理事会由论坛各主要成员单位代表组成,负责总体规划和决策,包括成员资格审批、工作组的成立和终止、项目立项和验收、各工作组组长和办公室主任的任免等。

办公室由论坛各主要成员单位代表组成,承接理事会交办的具体工作,下设综合事务组,具体负责各成员单位之间的协调、论坛大会的组织、对外合作、成果宣传等。

工作组是围绕某个具体项目或专题的阶段组织,由成员单位发起、理事会批准后成立。工作组应有明确的项目内容、目标和进度计划。工作组下面可以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小组。“论坛”成立初期拟设立 5G 承载工作组、城域光模块工作组和云专线承载工作组等三个工作组。



2.3 理事会

“论坛”理事会设置理事长一名，理事若干名。理事会负责“论坛”总体组织架构和项目决策，包括但不限于新成员的资格审批、工作组的成立和终止、工作组变更和成果验收等事项。

理事会决策采用投票制，由理事长主持，一人一票，少数服从多数。

2.4 办公室

“论坛”办公室设办公室主任一名，办公室成员由“论坛”各主要成员单位代表组成，负责“论坛”的总体组织工作。

办公室下设综合事务组，负责会务策划组织、对外合作沟通、宣传和成果推广等，具体包括：

- 负责“论坛”大会的组织策划和实施，协助各工作组组长完成工作组会议的组织，包括面对面会议及电话会议、电子邮件组等。
- 负责“论坛”对外合作和沟通，例如在 OFC、ECOC、ACP 等学术会议以及光博会等产业论坛上组织研讨会，与第三方测试机构、分析师和其它产业组织的交流与合作等。
- 负责“论坛”对外宣传，包括“论坛”大会和各工作组会议宣传、阶段性成果发布、参加业界论坛等重要活动宣传等。宣传的方式包括新闻、软文、白皮书、发布会等。
- 负责维护“论坛”网站及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社交媒体账号，定期推动新闻和动态。

2.5 工作组

每个工作组设立组长一名，负责整个工作组的管理和工作推进，并负责向理事会汇报工作。每个工作组根据工作需要可下设分组，每个分组设立牵头人或者联合牵头人。

工作组的成立、终止和变更由相关成员单位提交申请，由理事会批准。工作组的成立申请书应包括立项背景和意义、工作内容、预定目标、工作计划等内容。工作组的终止包括正常终止和非正常终止两种。正常终止即工作组按正常进度或提前完成预定目标，经理事会验收合格后终止。非正常终止指由于内外部因素变化，该工作组无需或者无法继续工作，则需向理事会提出申请并说明情况，获批准后终止该工作组。工作组变更指由于内外部因素变化，需要更改需求或内容、调整工作计划等，须由工作组组长向理事会提出变更申请，获批准后执行。

3 工作方式

“论坛”的工作方式包括：论坛大会、工作组会议以及分组会议。会议方式包括现场会议和远程电话会议。

“论坛”大会原则上一年召开一次全会，由各理事会成员单位轮流主办。

工作组会议由工作组组长组织，办公室协助，原则上由该工作组成员单位轮流主办，现场会议频率原则上不低于一季度一次。

工作组内部分组会议由工作组组长和分组牵头人组织，向办公室报备，会议方式和会议频率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灵活掌握。

4 费用

“论坛”暂不设立专门的财务制度，论坛大会和各工作组会议费用由各承办单位自行承担。



新一代光传送网发展论坛

Next Generation 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 Forum